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三年内再次被提名为董事候选人说明的
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龙云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因龙云先生曾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属于离任三年内再次被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现就该情况说明如下：

龙云先生于2005年5月24日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10月19日，其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龙云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鉴于龙云先生任职期间勤勉敬业且具有丰富的企业经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的经验和能力，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提名龙云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龙云先生自2017年10月19日离任后，未买卖过公司股票，截至本公告日，龙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龙云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不存在违反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情况，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

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